

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

隨同本招股章程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，計有白色、黃色、綠色及粉紅色申請表格、附錄五「專家同意書」一段所述的同意書及附錄五「重大合約概要」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。

備查文件

以下文件由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14日（包括當日）止期間的一般辦公時間內，在歐華律師事務所（香港）的辦事處（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17樓）可供查閱：

- (1)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；
- (2) 德勤•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會計師報告（其全文載於附錄一）以及德勤•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調整聲明；
- (3) 有關我們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（其全文載於附錄二）；
- (4) 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（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計期間，以較短者為準）編製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；
- (5)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的物業權益編製的函件、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（其全文載於附錄三）；
- (6) 本招股章程「業務－物業權益」一節所述由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編製的盡職調查報告；
- (7) 附錄四所述由Maples and Calder就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內容而編製的意見函；
- (8) 國浩律師集團（深圳）事務所於2012年11月13日編製的中國法律意見；
- (9)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規則；

- (10)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規則；
- (11) 附錄五「重大合約概要」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；
- (12) 附錄五「服務協議詳情」分段所述的服務協議；
- (13) 附錄五「專家同意書」一段所述的同意書；及
- (14) 公司法。